

保险产品重要提示

本产品为分红型保险产品，保单持有人可以保单红利的形式享有保险公司分红型保险产品的盈余分配权，但保单红利为非保证利益，其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在某些年度红利可能为零。

自投保人签收本合同的次日起，有 15 日的犹豫期。在此期间，如投保人认为本合同与投保人的需求不相符，可以解除本合同，保险公司将无息退还保险费并可扣除不超过 10 元的工本费。

解除合同时，投保人需要填写申请书，并提供本合同及保险公司要求的相关资料。自保险公司收到投保人申请解除合同的书面申请之时起，本合同即被解除，保险公司自本合同生效日起自始不承担保险责任。